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气物理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考试调剂复试细则

大气物理学院 075100 气象专业研究生拟接收少量全日制调剂生，欢迎全国各地考生积极报名。现将有关信息说明如下：

一、接收调剂专业与人数

接收调剂院系和专业	研究方向	学习方式	类别	拟调剂计划数
003 大气物理学院-075100 气象	气象探测	全日制	专硕	2
003 大气物理学院-075100 气象	人工影响天气技术与工程	全日制	专硕	3

二、调剂基本要求

考生须需同时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 政治思想好，品行端正，身体健康。
2. 符合我校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各项规定，初试成绩达到报考专业及拟申请调入专业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 A 类考生复试分数线（即双过线），且符合教育部调剂政策要求。
3. 考生第一志愿报考的学科门类为气象（专业代码前四位须为“0751”）或大气科学（专业代码前四位须为“0706”），且初试科目与调入科专业的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每位考生原则上只能申请一个调剂专业。
4. 对申请调剂我院的考生，按初试成绩择优遴选。录取考生与进入复试的考生比例为 1：4。

三、调剂流程

调剂程序具体要求如下：

1. 考生登陆“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写调剂志愿与有关信息（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4 月 8 日开放，具体时间以教育部公布的为准）；
2. 调剂申请时间截止后，我校依据规则选取考生，复试名单以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告为准；

3. 调剂复试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备案后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收到复试通知的考生须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确认是否接受复试通知；

4. 确认参加复试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复试。2025年大气物理学院调剂复试QQ群号：819125765，请考生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并保持电话畅通，按要求准时参加复试。调剂复试采用现场复试的方式，复试考生需到我校现场参加复试。

四、调剂复试内容及复试程序

（一）资格审查

1. 考生于**4月9日（周三）下午17:00前**到气象楼1114接受资格审查，**并领取复试通知书**；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审查未通过的，一律不得参加复试。资格审查时，考生需按顺序准备好以下材料（其中8-9项、11-12项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并将复印件平装订成册：

（1）《复试资格审查表》；

（2）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准考证及复印件；

（3）考生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4）2025年应届生提交学生证（原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信网）；往届生提交毕业证书（原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5）考生大学期间成绩单（加盖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6）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需加盖考核单位公章。应届生由所在高校学生管理部门填写；在职考生由工作单位的政工或人事部门填写；未就业考生由居住地所在街道办事处或居委会的党组织填写）；

（7）考生个人简历及自述；

（8）考生CET-4、6级考试成绩单及复印件；

（9）报考“定向”类别的考生，还须出示其工作单位同意该考生为该单位“定向培养”的公函；

（10）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11) 单独考试考生须携带论文（或业务骨干证明）、两名专家推荐信、同意定向就业本单位的证明。

(12)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

2. 缴费

复试费缴纳详见学校研究生院网站《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调剂信息公告》。

3. 所有材料附件在学校公布的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通知中，不论是否录取，所交材料含成绩单一律不予退还，请考生自留底稿。

(二) 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资格审查、心理素质测试、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含外语能力测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等内容。

1. 考生于 2025 年 4 月 8 日 8:00—4 月 10 日 12:00 登录心理测试网站，根据提示输入个人信息后进入测试板块（手机号码为报名用手机号），所有项目全部完成后才能提交，心理素质测试成绩仅作参考，不计入复试总分。网址：

http://ehall.nuist.edu.cn/xsfw/sys/xlpcapp/*default/index.do。

2. 专业课笔试：专业课笔试满分 150 分，考试时间为 3 小时，“气象（气象探测）”专业复试笔试科目为 F12《大气探测学》，“气象（人工影响天气技术与工程）”的复试笔试科目为 F05《云降水物理学》，考试大纲均已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考生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准考证、黑色水笔参加考试。

3. 综合面试（含外语能力测试和专业面试）满分为 150 分。其中外语能力测试 50 分（1. 英文自我介绍，2. 英文客观题问答）。专业面试 100 分（主要考核学生专业知识结构及综合能力，2 题）。综合面试成绩现场评分，外语能力测试和专业面试相加后，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值（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三位）。综合面试成绩低于 90 分者为面试不合格，一律不予录取。

4.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一律不予录取。

5. 复试满分为 150 分，由专业课笔试和综合面试加权平均后算得。

复试成绩=专业课笔试成绩*0.4+综合面试成绩*0.6。

（三）复试时间及地点

1. 复试笔试时间安排在 4 月 10 日（周四）上午 08:30—11:30，地点详见复试通知书。

2. 复试面试时间安排在 4 月 10 日（周四）下午正式开始，具体安排详见复试通知书。

（四）面试程序

1. 面试时间、地点见复试通知书，请考生携带身份证和准考证按复试通知书要求抵达指定地点候考，迟到 15 分钟即取消复试资格。考生必须在指定的地点候考，不得随意离开。

注：考生不得将具有通信功能的电子设备进入候考室及考场，否则按违纪处理。

2. 轮到进行面试的考生由工作人员带领，提前验证身份证、准考证，抽取面试题目，然后由工作组人员带领到面试考场进行面试。

3. 到达面试考场，请清晰慢速地报出抽签序号和抽取的题目，以使得面试专家能够记录，当场面试，当场评分。

4. 面试结束立即离开考区，不得在考区和候考区逗留，如发现已考考生与未考考生有任何信息交流，双方均按作弊处理。

5. 考生在候考区可以阅读书籍等，但不得与外界有任何联系，否则按作弊论处。

五、总成绩的计算及拟录取名单的确定

考生的总成绩满分 100 分，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化为百分制后加权平均算得。

总成绩=初试成绩/5*0.6+复试成绩/1.5*0.4。

各专业依据总成绩由高到低分别排序确定分专业拟录取与否。报考“单独考试”、“少数民族骨干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等专项计划的考生，单独排序确定录取与否。

六、其它

参加复试的领导小组成员、专家组成员、工作组人员考前不得向任何人泄露与研究生招生复试有关的任何内容。如有直系亲属参加本次复试必须向学院主动提出，进行必要的回避。

七、监督和复议

1、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对本院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2、会同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对本院的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纪委监察部门电话：025—58731002）。

3、实行复议制度。当参加复试的考生对复试结果提出异议时，在复试或拟录取名单公布的三个工作日内，可向学校有关部门提出申诉，申请复议。

八、未尽事宜按《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5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调剂信息公告》相关规定执行。

九、联系方式

王老师：电话：025-58699773

大气物理学院
2025 年 4 月 7 日